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6,431,196.20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80,320.48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0051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17,128,966.3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53,215,527.90元。上述财务指标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确认。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年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将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人民币 1,880,320.48 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80,320.48 元，加合并层面期初未分配利润-791,324,120.14 元，2023 年末合并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89,443,799.66 元。其中母公司当年实现利润 -5,474,271.35 元，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594,355,867.78 元，2023 年末母公司层面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99,830,139.13 元。

因公司 2023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2024 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转型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体现

了公司对股东合理投资回报的高度重视，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及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依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以尽快解决报告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

法权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十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